

证券代码:002514 证券简称:宝馨科技 公告编号:2018-071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汪敏女士、朱永福先生的通知,获悉汪敏女士、朱永福先生的部分股份质押已到期,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到期的基本情况

1、汪敏女士部分股份质押到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汪敏	是	497	2017-03-14	2018-03-1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2.75%	融资
合计	-	497	-	-	-	52.75%	-

已到期的质押股份为49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00%。

上述股份的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16日、2018年6月8日、2018年8月4日、2018年9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2018-048、2018-065)。

2、朱永福先生部分股份质押到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朱永福	否	139	2016-10-24	2018-04-2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26%	融资
朱永福	否	230	2016-10-31	2018-04-3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79%	融资
朱永福	否	160	2017-01-17	2018-04-2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1%	融资(补充质押)
朱永福	否	170	2017-01-19	2018-04-2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6%	融资(补充质押)
朱永福	否	235	2017-01-19	2018-04-3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0%	融资(补充质押)
朱永福	否	25	2018-02-05	2018-04-2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36%	融资(补充质押)
朱永福	否	25	2018-02-05	2018-04-3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36%	融资(补充质押)
朱永福	否	150	2018-02-06	2018-04-2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7%	融资(补充质押)

证券代码:002456 证券简称:欧菲科技 公告编号:2018-166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8年10月18日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事项。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及召开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18年9月27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者名称	总持有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23,635,840	19.30
2	招商(中国)有限公司	311,151,960	11.47
3	招商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2,076,454	1.92
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信托-天地图单一资金信托	41,678,338	1.54
5	华安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6,748,250	1.35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860,440	1.17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投摩根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622,267	1.06
8	中国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欧菲7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677,640	0.98
9	蔡宏军	21,259,162	0.78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7,523	0.74
合计		1,093,836,894	40.31

证券代码:002615 证券简称:哈尔斯 公告编号:2018-056

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集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集召开情况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15日15:0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0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0月14日下午15:00至2018年10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相岭路1号。
- (4)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5)会议召集与主持人: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吕强先生主持。
-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7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47,418,36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2871%,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6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247,400,764.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2828%;
2.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1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7,6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43%;
3.中小投资者(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以下同)共1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17,6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43%。

证券代码:600525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公告编号:2018176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集团”)于2018年10月15日分别收到股东深圳市藏金壹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藏金壹号”)和股东山东科兴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兴药业”)的告知函,内容分别如下:

一、藏金壹号的告知函

藏金壹号于2018年10月12日将持有的长园集团无限售流通股7,000,000股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长园集团总股本的0.53%,并已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自到期日为2018年12月21日。

藏金壹号持有长园集团股票78,035,629股,占长园集团总股本的5.89%。本次质押后,藏金壹号累计质押长园集团股票46,300,000股,占其持有长园集团股份总数的59.33%。占长园集团总股本的3.50%。

截止2018年10月15日,藏金壹号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长园集团股票172,149,698股,占长园集团总股本的13.00%。藏金壹号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质押长园集团股票92,540,000股,占藏金壹号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长园集团股票总数的53.76%,占长园集团总股本的6.99%。

证券代码:002722 证券简称:金轮股份 公告编号:2018-109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进行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东南金轮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轮控股”)的通知,获悉金轮控股为降低其股权质押回购业务的融资风险,主动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补充质押,具体内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东南金轮控股有限公司	是	1,270,000股	2018年10月12日	2019年10月12日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3%	补充质押
东南金轮控股有限公司	是	500,000股	2018年10月12日	2019年7月18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2%	补充质押
合计	-	1,770,000股	-	-	-	33.2%	-

证券代码:000737 证券简称:*ST南风 公告编号:2018-62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8月30日开市起停牌。

根据相关规则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了事后审核,并于2018年9月5日向公司下发了《关于对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16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并于2018年9月12日向问询函进行了回复和公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3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9月13日开市起复牌。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18-104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于2018年2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3月5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的具体内容于2018年2月1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按照相关规则编制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具体内容于2018年3月12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于2018年8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9月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事项,《关于调整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事项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2018年8月18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按照相关规则编制了《回购股份报告书》(调整后),具体内容于2018年9月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3月16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关于首次回购公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18-105

债券代码:128038 债券简称:利欧转债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相荣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壮利先生通知,王相荣先生、王壮利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王相荣	是	6,000	2018-10-12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66%	补充质押	
王壮利	是	400	2018-10-10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60%	补充质押	
		450	2018-10-10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67%	补充质押	
		80	2018-10-10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12%	补充质押	
		2,100	2018-10-11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13%	补充质押	
		2,000	2018-10-12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8%	补充质押	
		2,000	2018-10-12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8%	补充质押	
		530	2018-10-12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79%	补充质押	
		13,560	-	-	-	-	-	-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18-43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议案》,决定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有效期为2018年3月9日至2019年3月8日,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3月10日《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公告》(2018-08号)。在购买额度范围内,公司经营层严格按照董事会的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

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6日、2018年3月30日、2018年5月5日、2018年6月9日、2018年7月7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进展公告》(2018-02号、2018-17号、2018-21号、2018-26号、2018-28号)。现将近期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招商银行H40001934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及产品主要内容

- 1.协议双方:深圳市盛波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波光电”)和招商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 2.产品名称: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3.产品类型:保本非固定期限型
 - 4.存款金额:人民币贰亿元整(¥200,000,000.00)
 - 5.存款期限:14天
 - 6.存款登记日:2018年10月11日
 - 7.起息日:2018年10月12日
 - 8.到期日:2018年10月26日,到期日若逢中国(大陆)法定公众假日顺延。
 - 9.预期年化收益率:1.10%-2.03%
 - 10.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 ### 二、招商银行H40001934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及产品主要内容
- 1.协议双方:盛波光电和招商银行
 - 2.产品名称: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3.产品类型:保本非固定期限型
 - 4.存款金额:人民币贰亿元整(¥200,000,000.00)
 - 5.存款期限:14天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8-074

债券代码:127006 债券简称:敖东转债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发证券2018年9月主要财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的股东,截至2018年9月30日,本公司持有广发证券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股份1,252,297,867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份41,026,000股,以上持股占广发证券总股本的16.9703%;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敖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广发证券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份36,868,800股,占广发证券总股本的0.4838%。本公司采用权益法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广发证券母公司及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2018年9月经营情况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名称	2018年9月		2018年1-9月		2018年9月30日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资产
广发证券(母公司)	710,601,016	23,227,217.01	7,272,592,427.96	2,938,208,196.51	75,784,067,080.19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159,250,907.70	86,191,124.91	1,205,573,339.98	677,288,088.32	4,687,566,487.20

上述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详见广发证券的相关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司回购的公告》(2018-027)的具体内容于2018年3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3月22日、2018年3月23日、2018年3月26日、2018年3月29日、2018年5月31日、2018年6月13日、2018年6月15日、2018年6月19日、2018年6月20日、2018年6月21日、2018年6月22日、2018年7月5日、2018年7月6日、2018年7月9日、2018年7月11日、2018年7月12日、2018年8月7日、2018年8月8日、2018年10月11日、2018年10月12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相应的回购股份进展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10月15日,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为527,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0.0353%,最高成交价为6.8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71元/股,成交金额为3,571,663.91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18年10月15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28,305,93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8936%,成交金额为218,286,646.01元(不含交易费用)。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18-105

债券代码:128038 债券简称:利欧转债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王相荣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849,837,0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29%;王壮利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671,863,8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9%。

截止至2018年10月12日,王相荣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729,27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85.81%,占公司总股本的13.12%;王壮利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616,657,9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91.78%,占公司总股本的11.09%。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6日

6.存款登记日:2018年10月11日

7.起息日:2018年10月12日

8.到期日:2018年10月26日,到期日若逢中国(大陆)法定公众假日顺延。

9.预期年化收益率:1.10%-2.03%

10.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 2.本次通过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能获得一定投资收益,有利于募集资金的保值,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 3.盛波光电与招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四、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已到期产品的情况

自2018年7月7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进展公告》(2018-28号)之日起至本公告日,盛波光电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已到期产品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人	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资金来源	是否归还	实际收益
招商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保本非固定期限型	20,000	2018年7月5日	2018年8月20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66.90
招商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保本非固定期限型	10,000	2018年7月6日	2018年7月30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2.27
招商银行	不存在关联关系	结构性存款	保本非固定期限型	10,000	2018年7月5日	2018年7月27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9.56

五、备查文件

- 1.《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及交易申请确认表》;
- 2.《招商银行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23 证券简称:吉林敖东 公告编号:2018-073

债券代码:127006 债券简称:敖东转债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获得药品GMP证书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吉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GMP证书》,主要信息如下:

证书编号:JL20180051
企业名称:吉林敖东药业集团延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省延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长白路389号
认证范围:大容量注射剂(非PVC软袋)
经审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特发此证。
有效期至2023年09月23日
特此公告。

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000737 证券简称:*ST南风 公告编号:2018-62

《重大资产出售协议》约定,协议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山西焦煤运城盐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焦盐化”)向公司支付交易对价的51%,剩余款项于2018年12月31日前支付。山焦盐化同意剩余49%价款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公司支付利息,利息支付期限:2018年12月31日之前与剩余49%价款一并付清。标的资产交易对价的支付以银行转账方式进行。根据协议生效条件,《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于2018年10月9日生效,山焦盐化应不晚于2018年10月16日前支付交易对价的51%。2018年10月15日,山焦盐化向公司支付了交易对价的51%,共计10,032万元。

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资产交割工作,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六日